

证券代码：871453

证券简称：科海电子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 科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2025)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公司拟向关联方购买商品或服务。	5,000,000.00	2,790,983.18	公司业务需要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公司拟与关联方签订项目承包合同；拟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或服务。	60,500,000.00	37,683,318.85	公司业务需要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1) 公司向关联人租赁办公场所 10 万； (2) 关联人为公司融资无偿提供担保 6000 万； (3) 关联方根据银行同期利率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000 万。	70,100,000.00	43,175,133.50	公司业务需要
合计	-	135,600,000.00	83,649,435.53	-

## （二）基本情况

王建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6.80%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迎春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32.1898%的股份，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与控股股东王建平先生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关联方。

郭迎春持有昆明久联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联商贸”）100%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因此认定久联商贸为公司关联方。

科海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海检测”）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平、郭迎春投资的公司，直接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份，因此确认为公司的关联方。

拙诚拍卖服务（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拙诚公司”）法定代表人林涛，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王科平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关联方。

云南慈商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慈商新能源”），该公司股东为林涛、昆明博信企业管理合伙人（有限合伙），分别持 65%、35%的股份。林涛与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王科平为夫妻关系，昆明博信企业管理合伙人（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因此确认为公司的关联方。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经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交易行为，均根据市场准则，按照公平、合理、自愿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发生商品采购或商品销售，2026年商品采购预计发生500万元，商品销售预计发生50万元。

2、公司向关联方郭迎春租赁办公场所，预计2026年发生10万元。

3、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建平、郭迎春为公司融资提供无偿担保，预计2026年发生6000万元。公司向关联方向公司提供短期借款，借款利息不高于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预计2026年发生1000万元。

4、公司拟向慈商新能源承接新能源充电站项目的建设实施，该类项目包括配电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含照明及消防系统）、弱电工程（含信息网络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的规划、设计、建设及调试。预计2026年合同金额6000万元，具体金额以实际施工结算为准。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商品采购及商品销售，属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是合理、必要的。

2、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所，是公司经营需要，且租赁价格是按照公允的市场价格支付，有利于公司经营场所的稳定，是合理的、必要的。

3、公司关联人无偿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反担保及信用保证借款，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提高了公司的融资贷款能力，有利于公司经营的连续性与稳定性，是合理的、必要的。

4、公司在业务范围内通过市场竞争，按照市场公允价承接关联方项目，是合理也是必要的，在一定程度上将增加公司的经营收入。

综上，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 备查文件

- 1、《科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科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科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